

公共圖書館推展成人

教育活動的意義與做法

林美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教系副教授

一、前言

台灣的成功經驗，尤其是經濟上的成就，很多人都將它歸功於教育的發達和人力資源的豐沛。不過，國內經濟的繁榮雖然帶給我們富足的物質生活，卻未能擁有高品質的社會生活。尤其是人類即將邁入二十一世紀的社會，如何在社會富足、科技進步、資訊爆增及人口高齡化現象等等的文化社會因素互為衝擊與影響下，提供國民高品質的物質生活與精神生活的環境，雖有賴全體國民的共同努力。惟以成人在社會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來看，成人是掌握健康社會的主要核心人物。在面臨文化社會因素所導致的急遽變化，成人的再教育以適應新的文化社會之需求，似乎是一件很急迫的課題。

成人的再教育雖是社會進步的原動力，惟部分成人也往往受制於資格或時間的限制，被排除於教育的行列。公共圖書館在國外素有民眾大學之美譽，也是國內社會教育機構之一，是實施成人繼續教育與自我教育的最理想場所，透過圖書館所提供的資源、設備與服務，從事有計畫的學習活動，應是一條最容易達成的再教育捷徑。因此，本文擬從多元化的學習途

徑，圖書館的成人教育概念及服務計畫，論述我國公共圖書館應如何推動成人教育活動，協助成人自我充實，厚植能力，以提高社會人口素質並繼續貢獻社會。

二、多元化社會的成人學習管借

教育是一種繼續不斷的歷程，在終生教育的理念還未普及前，學校的正規教育一直被認為是惟一且最好的教育管道。然在社會變遷快速的多元化社會，實在需要多元化的學習管道，才能符合時代的潮流。尤其是成人在離開學校後，大部分時間在為工作與生活忙碌，如果自己沒有從事有計畫的進修活動，那麼，在過去學校所獲得的知識與技能，將因時代的轉移而感不足。幸好生活在多元化的社會裡，學習管道可循多方面的途徑獲得，除傳統的學校正規教育外，還有非正規與非正式的學習途徑。

一般說來，目前國內的成人可循下面的管道繼續教育自己（註1）

1·各級補習及進修學校系統：由國民小學補習學校→國民中學補習學校→高級中學（職業）進修補習學校→專科（空申行政及商業

專科)進修補習學校→空中大學 (大學進修部夜間班)提供的補習及進修課程。課程完成後可獲頒發畢業證書，而且系統內各級學校均得與正規學校的學制取得銜接。

2·短期進修系統:由各有關機關 (如縣市社會局所辦的常青學苑、婦女大學)、學校與社教機構 (如國小、社會教育館及文化中心所辦的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及成人教育研習班; 大學附設的成人教育中心所辦的專題講座; 省市立公共圖書館辦的圖書館研習班)、公民營企業機構、文教基金會 (如社會大學辦的講座)、專業學 (協)會 (如中國圖書館學會辦的圖書館研習班)等辦理的研習班、研討會、訓練班、通俗演講、專題講座、參觀展示等的成人教育活動，或由短期補習班所提供的教育活動。

3·傳播媒體系統:由電視頻道、廣播電台、報紙、書刊、影片、錄音 (影)帶……等傳播媒體提供的教育活動節目及專業知識。

上述的三大成人學習管道，以各級補習及進修學校管道成立的最早，並較具規模;短期進修和傳播媒體管道雖早已存在，不過卻是近幾年來較受重視而普及的成人進修管道。

可是，如從成人的時間和學習自主性的觀點來考量成人的進修管道，教導成人善用公共圖書館的資源、設備及服務，當是一種最便捷、最省錢、最省時和最省力的一種自我充實的方式。因為圖書館一直被人認為是知識的寶庫，學術的銀行，雖依其性質、功能的不同，有其不同的服務對象，但如以公共圖書館負有教育社會大眾的功能來看，由公共圖書館針對不同社區的特殊需求，提供多樣化的教育活動，

以服務不同的性別、年齡、特定人口、教育背景、職業與社經背景的社會大眾，當是落實終生教育理念的一條捷徑。可惜，國內的公共圖書館往往因編制的限制及人員素質的問題，而未能針對成人的需求，提供較高品質的圖書館服務。

三、先進國家公共圖書館的成人服務計畫

各類圖書館對讀者提供服務，除兒童圖書館外，幾乎所有類型的圖書館，其服務對象都包括成人。尤其是公共圖書館將成人教育納入圖書館事業以來，成人服務就成為其主要的服務計畫之一。「成人服務」 (adult services)一詞起源於1940年代，由美國紐約公共圖書館在1946年成立「成人服務部門」，首先對成人的需求提供流通服務以外的閱讀指導、社區組織的特殊計畫以及團體討論計畫等的服務。同樣地，在成人教育的概念下，美國圖書館學會也在1941年成立「成人教育部」 (Adult Education Department)，提供成人的個別閱讀指導，尤其是著重在成人的識字計畫服務指導;其後，於1956年又重新劃分為兩部，一為成人服務部 (Adult Service Division) 另一為參考服務部 (Reference Service Division)。惟因當時的成人服務部較著重在成人讀者的需求，並提供適合其興趣與程度的閱讀指導服務計畫，包括科學新知、旅遊方面的圖書資料，此項服務計畫與參考服務部門所提供的服務頗為密切與雷同，為了充分發揮公共圖書館的資訊、教育、文化與休閒功能，因此，於1972年

又將此兩部合併稱為「參考暨成人服務部」(Reference and Adult Service Division)以突顯公共圖書館服務成人的功能性(註2)。

由於在所有的成人教育機構中，公共圖書館被認為是實施成人繼續教育與自我教育的最理想場所，而形成了圖書館成人教育的概念(註3)。此項概念主要是基於成人有能力從事獨立的學習，並能從圖書館所提供的資源、設備與服務獲取觀念與資訊，以引導成人過有意義的生活。不過，從教育觀點看先進國家公共圖書館的成人服務計畫之演進，可以發現其服務目標是隨著成人教育目標之改變而有所調整。綜觀各國早期的成人教育，通常被視為是一種達成社會改造或促進社會進步的主要手段。因此，在教育目標上較傾向於社會需求模式。惟隨著時代潮流的演進及教育發展的趨勢，成人教育目標已朝向個別需求模式發展，在性質上不屬於正規教育系統，而是一種非正規與非正式的教育系統，也是一種志願佳、部分時間性的非強迫性教育活動。

以早期歐美教育先進國家的公共圖書館對成人服務來說，除一般性的流通服務與參考諮詢服務外，還著重閱讀指導或個別化閱讀的自我教育計畫，以彌補特定成人未能接受正規教育(即義務教育)之憾。其後，再進一步實施一種補救性的教育計畫，針對因被迫提早離校或接受正規教育不足的成人在離校後，能有機會再繼續教育自己，以提昇其工作能力或具謀生技能。惟隨著教育的普及與時代的進步，此種對特定成人人口的非正式補救的教育方式，慢慢轉變為擴及於病弱、受刑人、身心殘障、勞工、行動不便或老人人口，並進而鼓勵所有

成年人繼續教育自己，以謀自我發展；或針對社區的特殊需求與興趣，提供資訊、諮詢、規劃或贊助計畫，以謀社區生活品質的提昇。

從上述成人服務計畫之演進，可以知道早期的公共圖書館成人服務，教育是其主要目的，隨後才朝向多元目的發展，目前除教育層面外，還包括諮詢、資訊及娛樂等服務層面。換言之，成人服務計畫包括：(1)提供一般性的服務，如流通、閱讀或舉辦各項教育活動服務；(2)提供資訊與諮詢服務，如日常生活資訊或就業訊息；(3)實施圖書館利用指導，如資訊/圖書館技能素養(information/library skills)(註4)；及(4)推廣展延(Outreach)服務活動，尤其對老人、行動不便或身心障礙者提供特殊的需求服務。

四、我國公共圖書館推展成人教育活動所應扮演的角色

教育部於民國79年2月發布的〈社會教育工作綱要〉，明確指出圖書館教育與成人教育是社會教育的範疇之一，顯示出成人與圖書館間的關係相當密切。基於成人是社會的主體，成人教育也因此成為我國各層級公共圖書館的主要業務之一。惟國內公共圖書館所規劃的教育活動，一向較偏重在兒童及青少年的服務，對於一般成人，尤其是特定讀者群的特殊服務更顯不足。導致此種現象的原因，雖然與公共圖書館的經營目標有關，但主要還在於一般成人對圖書館的素養不足有關，包括對圖書館的認知、態度與習慣。此項圖書館素養應從小開始就培養，並延伸至學校階段，可惜目前國內

有多少父母會主動帶小孩到公共圖書館瀏覽、閱覽，甚至利用館內的資源、設備與服務。尤其是在求學階段，學校又忽視圖書館利用教育，使這些離校的成年人，成為「圖書館文盲」，不具有利用圖書館的正確知能與態度。因此，公共圖書館應負起教育社區民眾的責任，加強推動圖書館利用指導計畫，以一技在身，終生受益的理念下，落實終生教育的理想。

不過，近一、二年來在政府文教單位的重視與規劃下，我國各層級的公共圖書館，包括省(市)立公共圖書館、縣市立文化中心圖書館、鄉鎮圖書館在經營上已有長足的進步，尤其是省(市)立公共圖書館及部分縣市的文化中心圖書館都能進一步針對地方社區的特性與民眾需求，設計多樣化與活潑化的活動內容，並充分利用社區資源，結合社區力量，舉辦如家庭成員圖書館之旅、親子查資料比賽、書展、專題講座等之類的圖書館利用教育活動，使父母與小孩共同學習，一起成長。此外，為加強鄉鎮地區成人教育之推展，各縣市文化中心圖書館也正逐漸發展為地方文化暨社教機構的核心。由各縣市文化中心輔導各鄉鎮圖書館舉辦專題講座、親職教育、文物展覽或圖書巡迴下鄉活動，以彌補鄉鎮圖書館在資源、人員、設備及設施之不足。除上述教育功能層面的加強與提昇外，教育部於本年四月還資助台北市教育局在台北市立圖書館總館成立「成人教育資源中心」，服務重點在強調針對成人的需求，提供教育、資訊、諮詢與電腦查詢服務，以加強其在資訊與諮詢層面的功能。惟為落實終生教育理念，協助成人自我學習與自我實現，未來公共圖書館還應在能力許可下，擴大下列

的服務項目：

1・支援各級補習學校、進修學校、短期進修成人的學習:例如配合成人基本教育班、成人教育研習班或隔空學習的教學與學習活動，提供書刊、錄影帶、錄音帶等媒體資料。

2・參與規劃、協助或提供場地，供民間社團或社區民眾辦理成人教育活動。

3・參與規劃補救性的教育計畫:針對文盲、功能性文盲或文化不利者的識字計畫或補救教育計畫，提供人力、物力的支援和服務。

4・發展圖書館利用教育計畫:針對離校成人的異質性，設計富彈性、層次性及實用性的圖書館利用教育計畫，包括提供閱覽書目單、圖書館導覽及圖書館資訊技能指導。

5・推廣展延服務計畫:針對偏遠地區人口、病弱、受刑人、身心殘障者、行動不便老人提供日常生活有關的資訊服務。尤其是針對長期病患或行動不便老人提供特殊設備車輛，定期將他們送到圖書館參與活動，以彌補送出門服務之不足(註5)。

總之，公共圖書館的成人服務活動，除一般性的流通服務、參考諮詢服務、閱讀指導服務，還可提供上述的推廣服務，惟執行上述活動之條件是圖書館應先建立豐富的館藏、增增人員編制與提昇人員素質，並按短程、中程及長程計畫，視能力所及分別實施，才不致流於本末倒置，影響其館內正常的業務。

五 結語

教育先進國家的公共圖書館對成人提供的服務活動理念，雖是從圖書館成人教育概念演

變為圖書館成人服務概念。惟從鉅觀來看，不論是圖書館成人教育或圖書館成人服務，事實上都是在從事教育活動，發揮其教育、資訊、諮詢及休閒的功能。惟在執行上，因依循「組織擴功能，功能隨目標」的通則下，圖書館在推展成人教育活動，應先了解當前的成人教育目標，確定其服務目標後，才能針對目前的社會需求與成人的個別需求，規劃出一套完整的、實用的與合時宜的成人教育活動計畫。

詮釋：

註1:教育部編，發展與改進成人教育五年計劃綱要(台北：編者，民80年)，頁2-4。

註2：The ALA World Encyclopedia of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Services, 2nd ed.,Chicago: ALA, 1986, pp.24-27.

註3: Encyclopedia of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Science, N.Y.. Marcel Dekker, 1968, pp.89-99.

註4：John Lubans, Jr., Library Literacy, RQ, v.23 n.2 (Winter 1983), pp.135-138.

註5：H.L. Eisman , Public Library Programs for the Elderly, Wilson Library Bulletin, v.53 n.8,1979, pp.564-569.